

证券代码：300192

证券简称：科斯伍德

公告编号：2014-051

苏州科斯伍德油墨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
暨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苏州科斯伍德油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科斯伍德”）于2014年11月6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一吴艳红女士的《减持股份告知函》，吴艳红女士分别于2014年10月29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40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0.99%；2014年11月5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30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0.95%；2014年11月6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45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.01%；2014年11月6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10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0.45%。

由于吴艳红女士与其弟吴贤良先生构成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第八十三条规定的“一致行动人”情形，上述二人所持公司股份应当合并计算：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，吴艳红女士与吴贤良先生合计持有公司股票123,750,0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51.02%；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后，吴艳红女士与吴贤良先生合计持有公司股票115,500,0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47.62%。

公司于2014年9月23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了《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股份减持计划的公告》：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一吴艳红女士预计在2014年9月23日至2015年3月23日期间，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的无限售流通股8,250,000股，即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3.40%。截至本公告日，吴艳红女士已累计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8,250,000股。至此，上述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。

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股东减持股份情况

1. 股东减持股份情况

股东名称	减持方式	减持时间	减持均价（元）	减持股数（股）	减持比例（%）
吴艳红	大宗交易	2014-10-29	9.66	2,400,000	0.99%
	大宗交易	2014-11-5	9.25	2,300,000	0.95%
	大宗交易	2014-11-6	9.25	2,450,000	1.01%
	大宗交易	2014-11-6	9.25	1,100,000	0.45%
	合计	---	---	8,250,000	3.4%

2. 股东本次减持后持股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		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	
		股数（股）	占总股本比例	股数（股）	占总股本比例
吴艳红	合计持有股份数	33,000,000	13.61%	24,750,000	10.20%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数	8,250,000	3.4%	0	0
	有限售条件股份数	24,750,000	10.20%	24,750,000	10.20%
吴贤良	合计持有股份数	90,750,000	37.41%	90,750,000	37.41%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数	22,687,500	9.35%	22,687,500	9.35%
	有限售条件股份数	68,062,500	28.06%	68,062,500	28.06%
合计	---	123,750,000	51.02%	115,500,000	47.62%

二、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情况

公司于2014年9月23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了《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股份减持计划的公告》：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一吴艳红女士预计在2014年9月23日至2015年3月23日期间，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的无限售流通股8,250,000股，即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3.40%。

在上述期间内，吴艳红女士已累积减持其所持有的无限售流通股8,250,000股。至此，上述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。

三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本次减持不存在违反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《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8号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股份减持信息披露》等规定的情况。

2、截至本公告日，吴艳红女士个人持有公司股份24,750,000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0.20%；吴艳红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吴贤良先生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15,500,000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7.62%，仍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、控股股东，其持股比例与公司第二大股东的持股比例差额仍大于5%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吴艳红女士出具的《减持股份告知函》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科斯伍德油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四年十一月六日